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方案

(2020 版)

为了选拔和培养适应现代科学发展需求的优秀创新人才，积极探索新的博士研究生招生与培养体制，根据学校有关文件要求，特制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博士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方案（2020 版），本方案自 2020 年博士招生开始执行。

## 一、组织机构

### （一）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学院（执行）院长

组员：学院书记、学院主管副院长、学院学位分委会代表、博士生导师代表

职责：讨论制定实施方案，确定申请条件，录取标准，组织实施，审核拟录取名单，复核质疑申请。

### （二）申请考核专家组

组成：不少于 5 位博士生导师

职责：负责考生资格审核，确定每位考生的复试考核方案，确定进入综合面试的考生名单。

### （三）综合面试小组

组成：由不少于 5 名本学科、专业博士生导师组成；

职责：对考生的外语水平、专业基础知识、科研创新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并按考核结果排序。

### （四）申请考核监督组

组长：学院党委书记

组员：学院纪委书记、学院党委副书记、教师代表、机关代表、工会代表

职责：全程监督申请考核制实施过程，受理投诉、答复考生质疑。

## 二、工作原则

（一）充分发挥专家组考核作用，尊重导师招收博士研究生的自主权。

（二）科学选拔。积极探索并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选拔规律，采用多样化考察方式方法，确保录取生源质量。

（三）公开、公平、公正。相关人员应坚持原则，秉公办事，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

（四）全面考查，客观评价，突出重点。强化对申请人专业学术潜质和科研创新能力等方面的考核。

（五）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考核专家组成员须遵守学术、职业道德规范。对于违背规范的成员，撤销其成员资格，暂停其导师招生资格 1-3 年。

## 三、申请条件

（一）考生须符合我校当年博士生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

（二）专业基础好、科研能力强，在某一领域或某些方面有特殊学术专长及突出学术成果。对学术研究有浓厚的兴趣，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三）具有良好的外语能力，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即可：

1. 国家大学英语四级或国家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 425 分及以上；

2. 托福成绩 75 分及以上；

3. 雅思成绩 6.0 及以上；

4. 取得 WSK 成绩 6.0 及以上；

5. 专业英语八级考试成绩 60 分及以上。

(四) 不同类型考生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 1. 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生（以下简称“直博生”）

(1) 获得母校推荐免试资格的计算机、软件工程、电子信息及相关专业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2) 申请时间：推免接收阶段。

### 2. 硕博连读生

(1) 已取得学士学位的本校计算机、软件工程、电子信息及相关专业在学学术型和专业学位型硕士研究生(不含延期)。

(2) 提前完成硕士课程学习并且成绩优秀，学位课加权平均不应低于 75 分。

(3) 申请时间：硕士入学后第二学期至第五学期。

### 3. 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以下简称“应届生”）

(1) 本校和外校计算机、软件工程、电子信息及相关专业全日制在校学生，入学前须取得硕士学位。

(2) 已完成规定课程学习且进入论文创作或已完成硕士毕业论文。

(3) 在校期间，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研究生第二）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and 软件工程学科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参考目录》规定的期刊或者会议上至少 1 篇与硕士学位论文相关的学术

论文。

(4) 申请时间：每年秋季招生。

#### 4. 已获硕士学位人员（又称“往届生”）

(1) 作为负责人主持过国家级科研项目或省部级重大科研项目 1 项；

(2) 获得国家级科技成果奖（持证）或省部级科技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持证）1 项；

(3) 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研究生第二）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and 软件工程学科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参考目录》规定的期刊或者会议上至少 1 篇学术论文；

(4) 参与出版 1 部与申请学科相关的高水平学术专著。

已获硕士学位人员申请条件满足以上任一条即可。

申请时间：每年秋季招生。

#### 5. 其他

应届硕士毕业生、已获硕士学位考生不符合以上申请条件者，由研究生院负责组织考生网上报名和资格审查，报考学院组织相应的外国语、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笔试。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考试成绩划定参加复试综合面试的分数线。

申请时间：每年秋季招生。

注：定向培养的应届硕士考生、拟报考定向培养的考生及服务年限内的在职人员报考必须征得单位同意。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的纠纷而造成不能复试、调档、录取的，后果考生自负。

## 四、个人申请和资格审查

### （一）网上报名

申请者在网上报名前，应仔细阅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方案和博士生招生简章，核对本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并按规定如实填写和提交报名信息。可申请专业以当年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为准。

### （二）提交申请材料

网报后，申请者应按要求将下列相关材料送至拟申请学院的招生办公室：

申请者须提交以下材料，包括：

（1）《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一式一份（学术学位博士、专业学位（工程类）博士依据个人申请分别填写）；

（2）两位本学科或相近学科正高以上职称专家签名的推荐信；

（3）硕士和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复印件须加盖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4）身份证复印件；

（5）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6）本科毕业证书复印件、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硕士毕业证书复印件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海外学位获得者还应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相关证明复印件；

（7）应届本科生、在校硕士学生证复印件；

（8）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主要结果和详细摘要（应届生）；

（9）学籍（在校生提供）、学位（已获硕士学位人员）认证

报告复印件；

(10) 攻博期间的科学研究计划书，原则上可根据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生招生目录上的研究方向，也鼓励学生的自主创新研究，提交一份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不少于 5000 字）；

(11) 科研水平和能力佐证材料，如发表论文、专利或论文正式录用函的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承担或实质参与过的科研项目证明等；

(12) 考生须出具二级甲等以上医院体格检查合格证明，请附在申请表后面。

以上材料（2）至（11）作为《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的附件，按编号顺序统一装订。

注：1. 全日制在读本科生不需提供硕士相关材料；全日制在读研究生不需提供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2. 申请人需保证所有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不得伪造有关证明。如实提供上述申请材料，如材料中有涉密内容，应做相应脱密处理。一经发现作伪并核实，将取消其考试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且 5 年内不再接受其报考。

### （三）资格审查

申请考核专家组对考生所填报的各类成果证明材料进行审查认定，按照学院申请考核方案确定每位考生的复试考核方式。其中，符合第 1、2、3、4 类条件的考生免复试笔试，直接进入复试考核环节的综合面试；第 5 类考生须参加复试考核环节的笔试和综合面试，且笔试成绩需通过学院划定的分数线，方可进入综合面试。

## 五、复试考核

申请者需参加复试考核，按照学院成果审核结论进入相应的复试考核环节。

复试考核分为笔试、综合面试两个环节，内容包含外语水平、专业基础知识、科研创新能力等方面。复试综合面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1) 笔试：复试笔试科目以招生当年公布的招生简章为准。

(2) 综合面试：综合面试小组专家负责考生的综合面试，审核评定给予综合面试结果。面试环节包括英语个人介绍、汇报科研经历及成果、专家提问。每位考核专家独立按百分制评判打分并填写综合面试评价表，60分以上为合格，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六、录取及公示

1. 学院根据招生计划，综合考生申请材料审查和复试综合成绩做出综合判断，并按双向选择原则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定向考生的录取比例限定在总招生指标的5%以内。

2. 拟录取名单在相关学院的网站上公示10个工作日，纸质版申请材料同时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公示，无异议后由正式公布录取名单。待政审和体检合格后由研究生院发放正式录取通知书。

3. 通过“申请考核制”选拔的博士研究生学习年限、毕业就业、缴纳学费政策及奖、助学金政策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 七、博士预选生（弹性博士生）

为提高学院博士研究生的生源质量，学院对优秀的应届本科生和硕士研究生开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弹性计划选拔。博士预

选生主要有如下两类：

### 1. 直博预选生（弹性直博生）

（1）参加当年全国硕士生招生考试，我校当年硕士生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且初试成绩过我院相关专业复试线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考生。

（2）申请时间：硕士招生复试阶段

（3）录取办法：由考生本人提出申请，博士生导师同意，学院申请考核专家组对其申请材料进行审核，通过审核后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确定拟录取后将以硕士研究生身份录取。

（4）考核办法：学院申请考核专家组将于硕士第一学期至第二学期对直博预选生进行综合考核，每位专家独立投票，得票达到或超过三分之二即可正式录取为博士研究生。

### 2. 其他类型的博士预选生

（1）选拔原则

学院综合面试小组专家根据当年申请攻读各类型博士的入学选拔考核结果，并结合当年博士报考情况，确定是否给予申请者预选资格。

（2）申请时间

在读硕士：硕士入学后第2学期至第5学期。

已获硕士学位的在职人员：每年秋季招生。

（3）考核办法

学院申请考核专家组将对预选生进行综合考核，每位专家独立投票，得票达到或超过三分之二即可正式录取为博士研究生。按应届硕士生类型转为正式博士生（博士学制为4年），需满足应届硕士生申请攻博条件。

## 八、信息公开

申请考核工作时间安排均通过学院网站发布，欢迎广大师生监督。

学院网站：[cs.xidian.edu.cn](http://cs.xidian.edu.cn)

联系人： 贲老师

咨询电话：029-88201901

电子邮箱：[csyz@xidian.edu.cn](mailto:csyz@xidian.edu.cn)

监督举报电话：029-81891393

学院招生办公室：北校区主楼 IV218

## 九、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研究生院博士生招生简章执行，考生在报名前必须和报考导师沟通，本实施方案的最终解释权归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9年10月24日